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林佳貞  
電話：7531816  
電子信箱：jane333320@email.chcg.gov.  
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員林市員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003263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-1大同中心課程計畫(共1個電子檔) (0326381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—大同中心「110學年度第一學期職業試探與體驗課程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及安排教師帶隊，並本權責惠予出席師生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大同國中110年9月9日同中輔字第110000420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報名方式：採電子郵件方式報名，報名表(如附件)請寄stm0016@linux.ttjhs.chc.edu.tw，報名表電子檔(word)可搜尋FB：《彰化縣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 大同中心》公開社團下載。
- 三、報名日期至110年9月17日(星期五)中午12點止。
- 四、錄取名單將於110年9月22日(星期三)下午5點前以e-mail或電話通知各校聯絡人。
- 五、若有相關問題，請電洽大同國中職探中心承辦人林雅婉小姐(04-8358382分機521)。

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(國中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

裝



訂

線